

证券代码:002411 证券简称:必康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1

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与持股5%以上股东 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6日收到控股股东控股新沂必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沂必康”)及持股5%以上股东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人寿”)的告知函,获悉新沂必康与华夏人寿于2017年12月20日签署了《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协议》(以下简称“一致行动人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新沂必康与华夏人寿一致行动人协议的签署,不影响新沂必康与华夏人寿于2017年12月20日签署了《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本协议签署后,新沂必康与华夏人寿一致行动人协议的签署,不影响新沂必康与华夏人寿于2017年12月20日签署了《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以下简称“新沂必康与华夏人寿一致行动人协议”。

1.甲方、乙方同意,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应采取一致行动。

2.采取一致行动的方式,即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要事项向股东大会或董事会行使提案权,以及在相关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

3.甲方、乙方同意,本协议有效期内,在一方拟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要事项向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提出议案时,在同等表决权的情况下,行使表决权时,一方股东内部对相关议案或事项进行协调,直至达成一致。

4.在本协议有效期内,新沂必康及甲方同意,新沂必康及甲方在行使表决权时,应充分尊重并考虑乙方的意愿。

5.双方同意,甲方、乙方各自公司因行使股东权利,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行使股东权利并行使表决权,如果委托他人代为行使股东权利,应授权委托书并书面通知新沂必康及甲方。

6.甲方、乙方一致同意,本协议的期限为2017年12月29日至任何一方正式书面通知甲方或乙方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部分股权。

7.甲方、乙方一致同意,本协议的期限为2017年12月29日至任何一方正式书面通知甲方或乙方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部分股权。

8.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甲方、乙方遵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协议的约定以及各自所作出的承诺履行本协议。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签署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李宗松先生,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不直接或间接上市地位。

三、备查文件

新沂必康与华夏人寿签署的《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协议》。

特此公告。

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411 证券简称:必康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2

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1月6日收到控股股东控股新沂必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沂必康”)及持股5%以上股东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人寿”)的告知函,获悉新沂必康将持有的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给新沂必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证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质押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 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新沂必康	是	10,600,000	2017年12月29日	2018年1月27日	第一创业 证券	1.82%	补充流动资金

2.本次质押股份的性质及办理情况

2017年12月29日,新沂必康与第一创业证券签订《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10,600,000股质押给第一创业证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7年12月29日,购回交易日为2018年1月27日。

截至目前,上述股票质押已在中证登深圳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93%。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目前,新沂必康所持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的情况。

4.控股股东质押的质押股份是否存质押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公司控股股东未来股权变动如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6.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7.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8.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9.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10.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11.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12.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13.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14.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15.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16.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17.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18.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19.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20.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21.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22.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23.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24.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25.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26.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27.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28.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29.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30.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31.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32.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33.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34.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35.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36.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37.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38.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39.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40.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41.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42.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43.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44.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45.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46.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47.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48.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49.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50.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51.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52.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53.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54.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55.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56.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57.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58.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

59.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较小。